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在公司位于银星科技园银星智谷 S 栋 3 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刘刚先生、左文广先生、徐水先生、刘仁明先生、曾港军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由尹高斌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上述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黄国平先生、左文广先生、游向阳先生、张丽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为了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考核管理办法，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能够对激励对象起到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效果。

上述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黄国平先生、左文广先生、游向阳先生、张丽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推进具体实施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 ① 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②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尚未办理行权/归属的股票期权/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③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尚未办理行权/归属的股票期权/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行权/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④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办理股票期权与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权益授予协议书》；
 - ⑤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不符合授予条件时取消激励对象资格；
 - ⑥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归属资格、行权/归属条件是否达成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⑦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归属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⑧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归属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继承事宜等；

⑨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⑩ 授权董事会按照既定的方法和程序，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权益份额直接调减或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⑪ 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⑫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关联董事黄国平先生、左文广先生、游向阳先生、张丽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

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9 日（星期五）14:30 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新澜社区观光路 1301-11 号银星科技园银星智谷 S 栋三楼大会议室召开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5 日